

论著作权集体管理对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意义

陈 昕 伊

上海大学期刊社《电化学能源评论(英文)》编辑部,200444,上海

摘 要 在越来越多的新兴国家参与世界学术出版的背景下,其著作权管理能力与西方发达国家的差距变得不可忽视。文章揭示了国内英文学术期刊在著作权管理中的问题,指出在信息时代建立国内的著作权集体管理制度以监管国内英文学术期刊著作权的必要性和优势。将著作权集体管理立足于国内,提出了改进的著作权责分配方式,帮助小型出版机构深入地了解更平衡的国际出版合作关系。

关键词 学术期刊;许可请求;著作权;信息服务提供商;著作权集体管理

Significance of copyright collective management organizations for domestic English-language academic journals//CHEN Xinyi

Abstract Compared with western countries, the inferior capability of copyright management in some emerging countries which became more and more involved in the world scholarly publishing cannot be overlooked. This study revealed some problems encountered by some domestic English-language academic journals in copyright management, and pointed out the advantages and necessity of constructing a domestic copyright collective management system the copyright licensing in these journals in the era of information. Based on the copyright collective management system, the author redistributed the rights and responsibilities among stakeholders with respect to copyright for internationally co-published English-language journals in order to help small publishers gain insights into more balanced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partnership.

Keywords academic journal; permission request; copyright; information service provider; copyright collective management

Author's address Electrochemical Energy Reviews Editorial Office, Periodical Agency of Shanghai University, 200444, Shanghai, China

DOI:10.16811/j.cnki.1001-4314.2022.05.006

对期刊主办单位来说,期刊著作权是期刊长久发展的根基。对国内英文学术期刊来说,著作权的重要性毋庸置疑,但其著作权管理却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国家有关部门和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主办单位都没有充分认识到:著作权管理是专业且有难度的产业,尤其是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管理,需适应复杂多变的国际关系,可谓难上加难。例如,著作权海外许可授予是涉外合同行为,其复杂性将高于国内许可授予,需要在维护著作权人利益的同时,尊重国际通行做法。国际大型出版集团相对国内同行遵循更加成熟的国际化出版运作流程,其委托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对所属

著作权进行专业化管理,说明了国际出版市场中著作权集体管理的必要性。

反观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主办单位,规模小、分布散。为了振兴国内英文出版业,需借助出版业全球化的趋势,迅速增强与西方著名出版传媒集团的期刊出版合作。然而,为了享受国际出版合作对提升单刊国际化、国际影响力的红利,国内英文学术期刊主办单位却不甚关注期刊的著作权管理,稀里糊涂地接纳国外合作方的“格式合同”,使国外出版方攫取了期刊的部分著作权。例如,国内出版方与国外出版集团签订了独家出版协议而被束缚了手脚,无法在新媒体时代充分利用期刊著作权进行更广泛的知识传播。

诚然,对英文学术期刊的国内主办单位来说,其单独与国外出版集团进行著作权责分配的磋商是不占优势的。这不仅因为国内期刊主办单位本身“小、散”,而且也因为国内没有经验丰富的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提供专业化、集体化的管理模式做参考。这就导致不管是“造船出海”还是“借船出海”,国内的期刊著作权人都必须独自面对出版国际化趋势带来的著作权管理的挑战和风险。随着国内英文学术期刊蓬勃发展,国内外的著作权集体管理发展程度的差距将导致国内外著作权经营方面的矛盾越发凸显,长此以往不利于国内英文学术期刊“走出去”的可持续发展。本文将分别讨论国际合作出版英文学术期刊和国内自主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管理问题,指出不论是何种国际化出版方式,国内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都大有可为。

1 国际合作出版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管理问题

国际合作出版(即“借船”)中期刊著作权人与知识和信息传播服务提供商通常并不相同^[1],因此互联网对著作权管理的渗透将激化国内外出版方在著作权经营方面的矛盾^[2]。

其中一个直接的问题即是转载。无论期刊著作权如何分配、许可协议细则如何,转载许可都必须从国外出版平台通过著作权清算中心(Copyright Clearance Center,简称CCC)旗下的Rightslink系统获取,期刊著作权人对授予许可可能毫不知情,所以CCC在授予转载者许可时是否遵循了国内、国外出版双方的著作权

许可协议,是著作权人难以监管的。例如,2021JCR 影响因子排名伊朗第一的期刊《Journal of Nanostructure in Chemistry》,其网络出版平台是 Springer Nature,但是期刊著作权信息为[®] Islamic Azad University([®] 伊斯兰阿扎德大学)^[3];印度学术机构和 Springer Nature 合作出版的《Journal of Food Science and Technology》(2021 JCR 影响因子排名印度第3),期刊著作权信息为[®] Association of Food Scientists & Technologists (India)([®] 食品科学家和技术专家协会(印度))^[4]。但是通过 Springer Nature 网站,使用者均可绕过期刊著作权人,利用 Rightslink 服务获取免费转载。对上述期刊来说,CCC 尽管是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但其作为著作权清算中心,中介服务商的属性更强^[5];并且 CCC 是因为与 Springer Nature 有合作关系才代为处理上述期刊的著作权许可,Springer Nature 与上述期刊的著作权人是著作权代理的关系,因此 CCC 与上述期刊的著作权人也只能是著作权代理^[6]的关系而不是著作权集体管理的关系,即 CCC 以著作权人的名义进行著作权许可,但是期刊著作权人无法通过 CCC 控制著作权贸易,也无法受到 CCC 著作权集体管理体系的保护。

某些国际合作出版期刊的国外出版平台取消了对 Rightslink 的访问,这样可规避潜在的著作权侵犯,如 Wiley 出版集团和国内合作出版的《Energy & Environmental Materials, Journal of Integrative Plant Biology》和《Chinese Journal of Chemistry》。然而鉴于通过 Rightslink 申请转载许可既是国际通行的获取许可的途径,又是网络出版平台的基础功能,在期刊门户网站取消该功能不啻自动放弃提升期刊引用率和国际传播度的权利。尽管如此,Wiley 出版集团采取的这些措施表明,国外公司可以在国际合作出版期刊的著作权业务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因此,国际合作出版英文学术期刊的在著作权管理中的主要问题是:1) 国际出版合作中因著作权代理导致了著作权保护的缺失;2) 涉外著作权谈判中如何调研、遴选相对负责的国外出版方与本国期刊著作权人合作。

2 国内自主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管理问题

如果说国际合作出版期刊的著作权管理绕不开国外出版平台,其著作权运营容易受外国势力束缚;然而,在没有健全的国内著作权集体管理体系下,国家大力支持的自主英文学术期刊面对著作权运营也是举步维艰。

以 2021 年清华大学出版社自主研发的 SciOpen 科技期刊国际化数字出版平台为例,该平台由投审稿

系统、全媒体发布系统、运营管理系统等 7 个子系统组成,旨在为科研院所提供期刊出版全流程服务。且不论打造出版全流程的成本、复杂性多高,该管理系统并没有将著作权管理纳入服务项目。虽然对于数字出版平台来说,著作权管理不是核心业务,但是国内自主英文学术期刊和国际合作期刊相比的最大利益之一就是著作权人对期刊著作权(尤其是在信息时代不可忽视的信息网络传播权)有完全自主的运营权。

因为国内没有对标 CCC 的负责英文期刊转载内容(尤其是图片)的著作权管理机构,所以期刊著作权人只能自己管理著作权,难免有不能妥善处理著作权许可的情况。国内期刊著作权人或也寻求与 CCC 合作。然而非美国籍著作权人就算与 CCC 签订了著作权集体管理协议,也难以享受 CCC 的著作权集体管理的庇护。第一,美国的复制权组织(Reproduction Rights Organization,简称 RRO)遵循的是英美法系(common law)^[7],但中国遵循的是大陆法系(civil law)^[8],法系的不同加大了追溯著作权侵权的难度。第二,涉外的著作权集体管理实践的监督主体不明。中国 RRO 由国务院著作权管理部门监管^[9];而美国联邦政府拥有涉及多机构的相对繁冗的著作权管理部门^[10],通过 CCC 监督、维护中国的作品著作权绝不会比通过中国 RRO 管理中国作品更加有效。第三,CCC 在国际复制权组织联合会(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Reproduction Rights Organizations,简称 IFRRO)中主要代表的是美国的利益。CCC 与 IFRRO 中 40 多个国家/地区的 RRO 签订了权利和版税协议^[7],相互授权对方在其所在国家和地区进行集体管理活动,包括收取著作权许可费用和提出诉讼^[9],保证美国作品在其他国家不受到侵害。中国 RRO 并未与 CCC 签订权利和版税协议,所以若中国期刊加入 CCC,CCC 可以介入中国期刊在世界范围内的著作权管理而中国 RRO 无法管理 CCC 所代理作品在中国的著作权业务。

IFRRO 官网显示^[8]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简称“文著协”,是全国唯一的文字作品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只与英国的著作权许可代理机构(Copyright Licensing Agency,简称 CLA),韩国的文学、学术作品和艺术版权协会(Korea Literature, Academic works and Art Copyright Association,简称 KOLAA)签订了单边协议。对比 CCC,文著协未能很好地融入世界范围内的著作权集体管理网络。

因此,文著协等中国 RRO 未能管理国内自主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造成的损失是多方面的。1) 给文著协造成了佣金损失;2) 对国内自主英文学术期刊来说,无法在海外受中国著作权集体管理制度的监督和

保护,切身利益无法得到保障;3)对国家而言,国内英文学术期刊有许多外籍使用者,海外授权许可是中国文化“走出去”的象征,失去海外收入也是损失。

3 将著作权集体管理融入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责分配

3.1 著作权集体管理的必要性

从市场角度考虑,成熟的出版体系不仅包括发达的出版传媒集团,也包括成熟的著作权管理和营销机制。例如,著名的美国 CCC 为世界范围的纸介和电子著作物的复制和传播提供许可系统服务。从国家监管角度考虑,著作权集体管理制度的完善与促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息息相关,卡拉 OK 著作权纠纷就是通过著作权集体管理的方式解决了问题^[11]。因此,市场调节和政府监管都指向著作权集体管理的必要性。国内音乐作品的著作权集体管理比较成功,但涉及学术期刊的著作权侵权事件屡见不鲜。例如,中国知网擅自收录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退休教授赵德馨所著论文一案^[12],涉及著作权市场恶意垄断;论文抄袭等一些学术不端问题也揭示了著作权市场失灵乱象,反映了国家知识基础设施工程有待完善。这些个人或集体明目张胆地侵犯他人著作权的现象再次凸显著作权集体管理的必要性,因为《著作权集体管理条例》规定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需要监管作品的著作权侵权问题,并从事著作权相关的诉讼和仲裁^[9]。国内与报刊出版相关的 RRO 只有文著协,但其主要负责中文报刊转载的稿酬收转工作^[13],尚未发现其代理国内英文期刊转载许可服务的先例。因此,亟需构建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集体管理体系,这不仅将填补中国英文学术期刊著作权集体管理业务的空白,也将助力中国知识产权强国建设。

此外,在全球化和信息时代背景下,著作权的集体管理不仅必要,也能提升著作权经营的效能。著作权集体管理的对象是题材广泛的本国和外国作品,数字网络使作品的载体形式、使用方式和传播手段都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化,迫切需要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提升管理水平,统一管理各种类型作品的各种相关权利。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数字化运行势在必行,以对接日新月异的网络技术推动下的全球化进程。

3.2 著作权集体管理的优势

1) 著作权交易的强制公开性。《著作权集体管理条例》规定^[9],集体管理组织有义务把所有的活动进行信息公开。因此,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的活动接受社会和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著作权人自行决定授权管理的作品使用报酬,所以对其作品的使用仍保有相

当的控制。而国际合作出版英文学术期刊采用的著作权代理模式则允许 CCC 代理作品的转载权,是纯私权交易^[14]。代理公司以著作权人的名义与作品的使用者进行交涉,独立地通过 Rightslink 系统与使用者确定报酬,不需经过著作权人审批,因此会限制著作权人的权利。

2) 著作权人受集体制度保护。集体管理与著作权代理的一大区别在于主张权利^[6]。在集体管理组织中,著作权人担当的是主人的角色。集体管理组织以自己的名义为著作权人主张权利,并可作为当事人进行涉及著作权的诉讼。它以集体的力量来对抗世界范围内的著作权侵权,而非只受著作权人和代理公司之间代理合同的保护。在国际合作出版中,国内期刊出版机构的国际化出版经验不足,如果不依靠我国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涉及著作权侵权的具体案例时,可能要独自与 CCC 和英国著作权许可机构 CLA 等国际专业复制权机构斡旋。所以,为提高受著作权保护的期刊内容在数字化出版环境下跨境出版的可持续性,也为优化健全期刊出版管理体制,必须紧扣国家《著作权法》,完善国内著作权集体管理制度,以防止和应对潜在的著作权侵权。

3) 加强著作权运营方面的国际沟通。如果说强制公开性和替著作权人主张权利是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统一属性,那对于国际化的国内英文学术期刊来说,著作权集体管理还有以下 2 点优势。

① 对国际合作出版的英文学术期刊来说,国际合作出版涉及著作权谈判,如第 1 章所述,不同国际出版机构提供的期刊著作权业务的质量有所区别。Springer Nature 等大型国际出版集团与国际科学技术和医学出版商协会(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cientific, Technical and Medical Publishers,简称 STM)等国际出版协会合作紧密,Springer Nature 作为著作权代理人无论是市场化经验还是知识产权管理的专业性都是强势的一方。国内期刊出版机构与西方国家同行在出发点、规模和发展前景上可能缺乏共识,在没有国内著作权管理机构辅助的情况下,国内期刊出版机构参与 STM 等国际出版协会的利益将受局限;也可能由于信息不对称,在西方主导的著作权交易市场中损失应得的版税利益。而若我国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统筹规划、提供著作权贸易相关的国际商业信息,国内期刊出版方作为著作权人可收集、利用更充分的信息,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在国际著作权交易谈判中获得优势地位。例如通过招标机制国内著作权管理机构可为国内出版方遴选最优的国外合作方,促使外国公司在应对合作出版期刊的著作权业务方面发挥积

极作用。

②对国内自主英文学术期刊来说,中国 RRO 可以树立中国著作权人在国际著作权市场中不容侵犯的大国地位。健全中国 RRO 的著作权集体管理功能有助于打造完整的国内期刊出版著作权产业链,使中国 RRO 有机会、有立场同国际 RRO 平等合作,互利互通,推动高质量的中国期刊出版“走出去”。

3.3 优化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责分配

1) 著作权许可由国内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负责。法律和国际公约为著作权人指定的所有权利,若靠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人自己管理,便可能成一纸空文^[15];若靠著作权人寻求国外著作权集体组织庇护,则有本文列出的众多弊端。为了改变国内“小、散、弱”的期刊出版机构在国际出版市场上的弱势地位、优化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合作和利益分配,应在国家层面进行统筹协调,逐步完善数字出版时代的著作权集体管理制度。尤其是需要建立对标 CCC 和 CLA 等国际专业复制权机构的国内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与境外的同类组织签署互相代表协议,收回我国期刊在海外的著作权许可使用费。

2) 国内期刊出版机构(期刊著作权人)应保留出版权。在信息时代,国际合作出版期刊虽然可以利用西方国家发达的网络传播平台和品牌运营能力扩大国际影响力,但相比国内自主英文学术期刊,其期刊著作

权的内涵和外延更复杂。本研究提出优化的国际合作期刊的著作权责分配,只将网络发行过程外包给国际知名期刊出版机构,即保留国内出版方的出版权,将出版权的分许可(sub-license)授予国际网络发行平台,供其发行的版本是不可编辑数据的,好比请他们发行的是纸质版期刊。这样既消除了著作权运营纠纷,又实现了利用国际网络发行平台扩大学术影响力的初衷。建议 OA 出版期刊的国内主办单位更要保留期刊和文章出版权,以免既失去文章著作权又没有内容的出版权,导致在 OA 出版时代国内期刊主办单位权利的萎缩。

3) 信息网络传播权是著作权在网络时代的延伸,国内期刊出版机构应充分利用信息时代的红利。对于国际合作出版的期刊来说,为了培养期刊的国际影响力,“造船出海”的国际合作出版期刊借助知名的国际出版商的出版平台进行网络出版。然而,著作权人失去了有关数字出版资源、出版平台最终用户和网络服务提供商网站流量的元数据,从而难以尝试基于大数据和机器学习构建的新出版模式,无法优化出版资源配置,也无法为学术传播做出应有的贡献。为了消除国外著名出版传媒集团对期刊出版权的限制,将期刊出版流程打造为图 1 所示的闭环过程,使新兴国家的期刊著作权人可以大刀阔斧地利用信息网络传播技术塑造全媒体融合出版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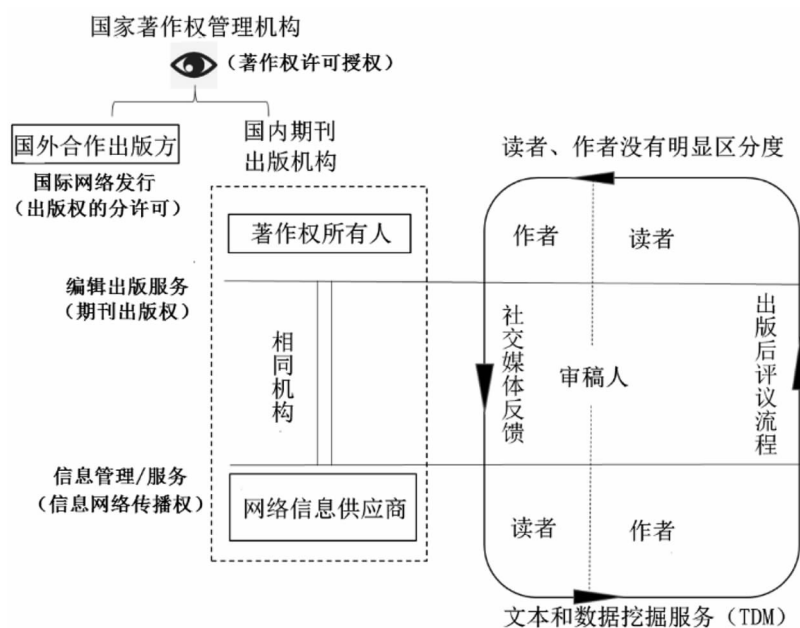


图 1 优化国际合作出版学术期刊的著作权责分配,构建闭环出版模式

如图 1 所示,由于著作权人身兼编辑出版和信息服务的责任,他可以通过著作权运营和数字平台的综合运用构建自主的出版信息管理/服务平台^[16-17],包

括打造基于社交媒体(如中国的手机端微信 App)或网络出版平台的同行评议/出版后评议流程;提供文本和数据挖掘(text& data mining,简称 TDM)服务;强化

沟通平台(微信公众号等)的多元化功能设计,如在微信公众号上设计允许潜在审稿人进行自主注册的模块。以上设计连同信息和内容策划,对大数据锁定的目标群体进行充分渗透(如发布工作机会、专业论坛信息),提高内容的学术友好性和沟通效果,推动并保持信息搜索过程处于运行状态,以构建闭环出版流程。期刊出版机构应该创造自己的强项,坚持自己的特色,向国内的数字商业、金融科技等行业学习,登上中国快速发展的互联网产业快车,加速向信息服务供应商转型。值得注意的是,在此出版框架下,国家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也能保护 OA 文章作者的署名权。

4 结束语

在信息时代,新兴国家的英文学术期刊可能存在未经授权、未加管控的内容转载。尽管中国等新兴国家为振兴期刊出版业制定了指导政策、提供了财政支持,但是国内英文学术期刊的著作权集体管理制度的缺失尚未受到政策制定者和相关研究人员关注。若依靠期刊著作权人自身或国外合作出版方,则难以有效地保护期刊著作权及知识产权,也不利于作品的使用和传播。

从加强国家知识基础设施建设的角度,打造著作权集体管理体系应与提升期刊的学术影响力并驾齐驱,从而为科技的发展和 innovation 保驾护航。从学术期刊长期繁荣和稳健发展的角度,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不仅可以帮助国内自主英文学术期刊融入国际出版市场,还可以协助国际合作出版期刊的著作权人提升在合作出版中的话语权。本研究提出将著作权集体管理融入期刊数字出版模式,优化国际合作出版学术期刊的著作权责分配,使得期刊著作权人在数字出版时代能充分利用期刊出版资源创造更高层次信息需求、提升期刊内容可持续影响力。在消除著作权侵权风险的基础上,要发挥国内期刊出版机构的主观能动性,最终打破西方国家出版机构对国内学术出版的束缚。

5 参考文献

- [1] 周玲玲. 科技期刊数字出版国际合作版权实践策略[J]. 编辑学报, 2014, 26(3): 253
- [2] 陈昕伊, 何晓燕. 国内英文学术期刊实证分析: 关于论文著作权和期刊著作权的思考[J]. 编辑学报, 2019, 31(5): 498
- [3] Journal of Nanostructure in Chemistry[EB/OL]. [2022-03-15]. <https://www.springer.com/journal/40097>
- [4] Journal of Food Science and Technology[EB/OL]. [2022-03-15]. <https://www.springer.com/journal/13197>
- [5] 丁迺劲, 周杰. 图书馆文献传递服务中的版权结算问题研究[J]. 情报杂志, 2013, 32(2): 165
- [6] 张羽. 浅议著作权集体管理与著作权代理[J]. 出版发行研究, 2003(8): 58
- [7]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Reproduction Rights Organizations. (CCC) Copyright Clearance Center[EB/OL]. [2022-05-14]. <https://ifro.org/page/member-details/ccc/?k=ro-b3f8e3be137bc0a45e878cbbed94dd57>
- [8]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Reproduction Rights Organizations. (CWWCS) China Written Works Copyright Society[EB/OL]. [2022-05-14]. <https://ifro.org/page/member-details/cwwcs/?k=ro-90b045ea7311085b8fbae8e4c09df2df>
- [9] 国务院. 著作权集体管理条例[A/OL]. [2022-05-14].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08-03/28/content_5517.htm
- [10] 邓林. 动漫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 西方经验对中国的启示[J]. 科技管理研究, 2009, 29(7): 352
- [11] 中国音集协. 关于《统一涉 KTV 著作权侵权纠纷案件裁判标准的通知》的解读[EB/OL]. [2022-05-14].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52613026169669349&wfr=spider&for=pc>
- [12] 论文被中国知网擅自收录, 九旬名教授维权获赠 70 多万元[EB/OL]. [2022-05-14].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718455950487354522&wfr=spider&for=pc>
- [13] 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 关于开展报刊转载稿酬收转工作的函[EB/OL]. [2022-05-14]. <http://www.prcopyright.org.cn/staticnews/2010-01-28/100128154827203/1.html>
- [14] 郭威. 论著作权的私权本质[J].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学报, 2007(6): 123
- [15] 利普希克. 著作权和邻接权[M]. 北京: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2000: 318
- [16] HRYNASZKIEWICZ I. Publishers' responsibilities in promoting data quality and reproducibility[M]//Good Research Practice in Non-Clinical Pharmacology and Biomedicine. Handbook of Experimental Pharmacology. Cham: Springer, 2019
- [17] CHI Y. Global trends in medical journal publishing[J]. Journal of Korean Medical Science, 2013, 28(8): 1120
(2022-05-21 收稿; 2022-07-26 修回)